

证券代码：600247

证券简称：*ST 成城

编号：2016-013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

鉴于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 201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 2014 年财务报告审计意见为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经消除，但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已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第（一）项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或者被追溯重述后连续为负值的情形，因此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第（一）至（二）项等的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及暂停上市决定

如果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将于公司披露 2015 年年度报告之日起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所在停牌起始日后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号），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15 年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0 万元左右，且公司 2015 年末的净资产为正。同日，公司披露了《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公告编号： 2016-007 号）。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 号）。

公司 2015 年度的准确财务数据将在 2015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2015 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的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8 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3 日